舟山市中小学素质教育实践学校文件

舟实发【2020】5号

舟山市中小学素质教育实践学校返校前后疫情防控工作方案

为科学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对学校教育工作的影响，安全有序做好春季师生返校开学工作，根据省教育厅、市教育局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总体部署，特制定本方案。

一、工作目标

认真贯彻省教育厅、市教育局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关于防控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的总体部署，切实增强疫情防控工作的责任感和紧迫感，把师生员工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置于首位，以最大决心、最严措施、最大努力争取最好结果，全力以赴做好疫情防控工作。确保开学工作平稳有

序、确保学校教育教学活动顺利开展。

二、工作原则

1、坚持健康至上。学校将以高度的责任心和强烈的使命感，始终把师生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放在第一位，分工负责、落实责任，扎实做好开学前后的疫情防控工作。

2、坚持防教结合。学校将充分认识疫情防控的长期性、复杂性和严峻性，开学后的各项教育教学活动要充分考虑、全面落实疫情防控的要求。

3、坚持精准管用。科学研判疫情发展形势，精准分析我校在做好疫情防控工作的前提下开展实践活动存在的问题，克服形式主义，加强与上级部门、各相关学校沟通交流。在切实可行的情况下调整各校参加实践活动的时间、对象、形式等，务求活动开展切实可行、有效。

三、建立疫情防控工作体系

1.成立疫情防控领导小组。为做好开学前后的各项预防措施，学校成立开学前后疫情防控领导小组，直至疫情全部结束。领导小组以乐海山校长为组长，全面负责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成员为分管副校长朱小燕、叶家明和部门负责人余意军、朱振文组成，分别负责宣传报告统计、应急救援、教育教学秩序维护、疫情防控校园安全、消毒、后勤保障等，确保各项防控责任落实到位，执行有力。

2.建立防控制度体系。根据市教育局学校疫情防控工作

“两方案”、“十制度”指导意见，结合学校实际制定“返校前后疫情防控工作方案”、“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预案”和“校园通风和消毒”、“校园环境卫生检查通报”、“传染病防控健康教育”、“教职工晨检”、“教职工健康管理”、“来自重点疫区教职工返校登记报告和关爱”、“因病缺勤登记和病因追踪”、“疫情联防联控和学校例会”、“传染病疫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报告”九项制度（因本校没有全日制学生故不制定复学证明查验制度），确保方案和制度严格按规定执行。

3.建立校园重点区域防控体系。根据市教育局关于学校门岗、教室、食堂、宿舍防控工作指导意见，结合学校实际制定“重点区域防控工作方案”，切实有效做到防输入、防扩散、门岗、教室、食堂、宿舍的疫情防控落实到位。

4.建立防控指挥管理协同体系。学校疫情防控领导小组直接负责疫情防控工作，学校各部门全面配合开展联防联控；严格按疫情信息定期报告制度、落实专人负责信息收集、汇总、报告。建立部门协同工作机制，随时关注教职工健康状况，及时收集汇总报送相关信息，做好疫情防控知识宣传，发布教育相关信息，做好舆情引导，督促全体教职工履行公民义务。

四、重点工作安排

（一）做好教职工返岗前期组织引导

1.建立教职工健康档案和动态跟踪。

在2月底前建立完成每位教职工（含临时用工）的“一码（证）一表一报”(“一码<证>”指健康码或绿证;“一表”指防疫健康信息档案表;“一报”指师生每日申报健康状况，有异常情况由学校在防疫健康信息档案表中记载）制度，并及时上报上级有关部门。要求每位教师在钉钉工作群进行每日健康打卡，并落实专人每日做好全体教职工动态和健康状况汇总，并继续按要求向市教育局及时报送。

责任人：朱振文、周理超

2.加强在市外教师的返岗管理。

目前，我校还有3名在市外教师未能返舟返岗。其中1位教师已确定返舟时间（3月1日从海南乘飞机抵达杭州，并私家车接送返回舟山)，学校已经要求居家隔离14天；2位年轻教师分别在宁波和温州，针对学校实际情况（无全日制学生及授课任务)，暂时要求在家待命等明确开学时间后第一时间通知返舟返岗，学校已经落实返舟后的集中隔离观察点。学校党支部、工会将做好3位教师隔离观察期的心理疏导和安抚工作，解决生活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协助他们在线上完成力所能及的工作任务，保证其健康的回到教学工作岗位。

责任人：朱小燕、叶家明

（二）做好开学前准备工作

1.完善学校防疫设施条件。一是设立体温检测区。在学

校门岗设立体温检测区，对所有进入校园内人员执行“亮码（绿码）+体温检测+登记”。对“黄码”、“红码”及体温异常人员禁止进入校园，并向上级有关部门报告，根据指示配合进行。检测区日常由执勤保安负责，教职工上班和学生来校参加社会实践活动时段另安排党员志愿者协助管理。为确保工作人员安全，将配备好防护服、一次性手套等防护措施，并对体温测试区定时进行消毒。**二是**设置临时隔离留观室。学校将在“小宾馆”一楼选择一间客房作为临时隔离留观室，并提前配备好椅子、担架、防护服、紫外线灯、手持式测温仪、一次性医用口罩、一次性医用手套、消毒剂等设备。

责任人：朱小燕、叶家明、余意军、倪明

2.加强防疫物资和设备的筹集。学校后勤保障部门在开学前除已经准备好的百威消毒液（500 升）、酒精（5 升）、手持测温仪（2 个）、口罩（150 个）外，还将在开学前积极筹措口罩（教师用）、防护服、紫外线灯、一次性医用口罩、一次性医用手套，确保开学后的学校防疫情后勤物资保障工作。

责任人：余意军、倪明

3.加强校园清洁消杀。按照《校园防控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卫生清洁与消毒指南（试行）》（浙教防控办函【2020】6 号），规范校园保洁清单及工作流程。在正式开学前 3 天，严格按规范对校园门岗、走廊、教室（包括各专用

馆室）、宿舍、食堂、卫生间、会议室、公共活动场所及直饮水设备等进行全面清洁消毒。

责任人：余意军、倪明

4.加强校园安全检查。学校在正式开学前5天，将组织人员全面排查校园及周边各类安全隐患，建立隐患清单、明确整治措施、落实验收责任人员，隐患排查整治工作严格落实验收销号制度，确保闭环管理到位。

责任人：余意军、倪明

5.科学安排社会实践活动计划。学校根据上级教育部门明确的开学时间、活动安排，加强与各学校沟通协调，结合实际统筹安排活动内容、形式、对象、时长等，对原计划进行科学合理调整。确保活动有序、高效开展。

责任人：叶家明、朱振文

（三）开学后的防疫情工作

1.加强落实晨检制度。管好“入门关”。校门值守人员（保安和志愿者）要佩戴口罩等个人防护用品。在原有规定基础上，增加对所有入校人员进行健康码检查+体温检测+登记。未经许可的外来人员一律不得进入校园，进入学校则必须登记。一旦发现体温异常及持有“黄码”、“红码”人员，禁止进入校园，并向上级有关部门报告，根据指示配合进行。并做好登记及后续跟进工作，及时了解其健康状况。

责任人：余意军、倪明

2.加强落实巡检制度。安排应急领导小组成员，加强对教师、来校参加社会综合实践活动人员、食堂、后勤等工作人员的日常巡检。一旦发现异常情况，立即启动校园疫情防控应急处置预案，并向教育行政部门和疾控中心请求指导处理，并协助开展相关调查处置工作。同时，做好登记及后续跟进工作，及时了解其健康状况。

责任人：朱小燕、叶家明

3.做好教职工关爱工作。对外市返舟的教职工居家或集中隔离期间，学校党支部、工会必须做好隔离观察期的心理疏导和安抚工作，解决生活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协助他们在线上完成力所能及的工作任务，保证其健康的回到教学工作岗位。

责任人：叶家明、朱小燕

4.做好日常消毒工作。根据疫情防控消毒要求，做好日常消毒工作。教师办公室由教师自行负责；会议室、厕所、走廊、专用教室及公共区域由物业负责，警务室由保安人员负责，食堂由食堂工作人员负责。

责任人：余意军、倪明

5.加强学校食堂日常监管。每天上午须对就餐环境进行集中消毒，餐具需高温消毒。操作间保持清洁干燥，严禁生食和熟食用品混用，禁止食用海鲜生食及腌制品。教师用餐实行分餐制，人员之间必须保持1米以上间距，不要相互交

流。

责任人：余意军、陆志国

6.集中设立口罩废弃桶。学校警务室靠近田径场处设一次性口罩回收桶，实行废弃口罩集中投放。后勤保障部负责联系相关部门清运。

责任人：朱小燕、余意军

7.建立校级疫情防控工作台账。所有学校疫情防控工作包括晨检、消毒、巡检、食堂日常监管、人员出入等都要有台账记录。

责任人：朱小燕

五、加强日常管理，开展健康教育

1.充分利用微信、钉钉、公众号等方式，广泛宣传冬春季常见呼吸道传染病的预防措施等信息，普及防控知识，教育引导全体教职工养成良好的卫生习惯，提高个人防病能力和主动就医意识。

责任人：朱小燕、朱振文、周理超

2.开学后合理安排教职工工间操活动时间，积极倡导健康生活、，加强体育锻炼。不组织任何形式的外出活动，减少集中开会数量，尽量利用钉钉会议室、视频会议等信息技术。

责任人：叶家明

3.强调多通风，办公室、厕所、专用教室及公共区域、

食堂要确保每日一次消毒，做好学校后勤保障工作。

责任人：余意军

4.鼓励全体教职工上下班尽量不乘坐公共交通工具，建议骑行或乘坐私家车上下班。如必须乘坐公共交通工具时，务必全程佩戴口罩。途中尽量避免用手触摸车上物品。

责任人：叶家明

5.市外返舟返岗教师隔离观察期间，未能及时进行日常教学工作，采用教师互相协作代岗的方式来补充工作力量。

责任人：朱振文

舟山市中小学素质教育实践学校

2020 年 2 月 26 日

附件：素质教育实践学校教师 2020 年春夏季防疫健康档案表

附件：

素质教育实践学校教师2020年春夏季防疫健康档案表

<table>
<tr><td>姓　名</td><td></td><td>联系电话</td><td></td></tr>
<tr><td>身份证号码</td><td colspan="3"></td></tr>
<tr><td>所在部门</td><td colspan="3"></td></tr>
<tr><td>在舟住址</td><td colspan="3"></td></tr>
<tr><td colspan="4">近14 天内,教师本人及共同生活的家庭成员中是否到过湖北省、广东省（深圳市)、湖南省（长沙市、岳阳市、 邵阳市)、河南省（信阳市、南阳市、驻马店市)、江西省（南昌市、新余 市、上饶市、宜春市)、安徽省（合肥市、蚌埠市、阜阳市、亳州市)、温州市？
是（　　）　　否（　　）</td></tr>
<tr><td colspan="4">本人连续在舟时间是否满14 天？ 是（　　），否（　　）；如果未满14天的，最近到舟时间为（　　）；返舟后是否居家休息？　　是（　　）　否（　　）</td></tr>
<tr><td>健康码或“绿色通行证”申领情况</td><td colspan="3">绿码（　　），黄码（　　）红码（　　）；绿证（　　）</td></tr>
<tr><td colspan="4">近 14 天内是否有发热、咳嗽、乏力等症状？是（　　），否（　　）；是否到医院就诊？是（　　） 否（　　）</td></tr>
<tr><td colspan="4">以下是首次调查之后，身体出现异况的记录（若无，不用填写）：

填写人签名：　　首次填写时间：</td></tr>
</table>